

证券代码：830785

证券简称：冰洋科技

主办券商：新时代证券

## 大连冰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基本情况

公司为进一步规范企业管理，促进全资子公司大连新生肽细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生肽细胞”）的良性循环发展，拟向新生肽细胞增资人民币 44.83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全资子公司新生肽细胞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494.83 万元。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1.2 设立子公司或向子公司增资规定：“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系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大连新生肽细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并实缴出资》的议案，该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无需经过股东大会

审议。

(五)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 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 出资方式

本次增资的出资方式为：实物、无形资产。

本次增资的出资说明

公司已聘请辽宁全航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以 2021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新生肽细胞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辽全航评报字[2021]第 105 号。基准日相关资产评估价值为 494.83 万元。

公司拟向新生肽细胞增资 44.83 万元，增资后新生肽细胞注册资本将由 450 万元增至 494.83 万元。

公司拟以实物出资（按基准日评估价值）向新生肽细胞实缴注册资本 488.73 万元，以无形资产使用权出资 6.1 万元，同时冰洋科技肽的相关资产相应变更为大连新生肽细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所有。

(二) 增资情况说明

本次增资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大连新生肽细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大连新生肽细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 45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将增至 494.83 万元，增资后公司的持股比例仍为 100%。

(三) 被增资公司经营和财务情况

名称：大连新生肽细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244MA0YK3320K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孙仕兵

经营范围：生物科技研发；生物胶原蛋白生产及销售；生物酶提取、生产及销售；化妆品生产及销售；食品生产、食品经营；国内一般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因子公司大连新生肽细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尚未实缴，尚未投入实际生产经营，故暂未形成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

###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投资为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不涉及投资协议签署。

###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向全资子公司投资是公司整体发展规划需要，有利于对外开展业务合作，全面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不存在显著风险因素，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流程和控制监督机制，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存在的风险，保障公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

####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发展具有积极意义，使公司股权架构更为清晰，从长远看有助于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大连冰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资产评估报告

大连冰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30日